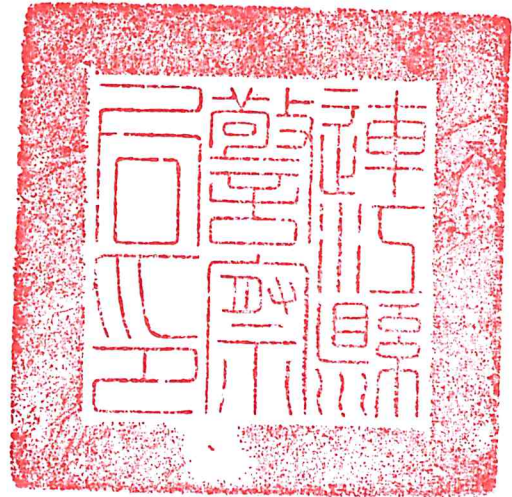


連江縣警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連警交字第1140012511號
附件：拍賣清冊



主旨：公告本局114年度下半年移置保管逾期未領車輛第2次拍賣。

依據：

- 一、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85條之3。
- 二、連江縣處理妨害交通車輛自治條例。

公告事項：

- 一、拍賣標的物及數量：本局114年度下半年移置保管逾期未領車輛（汽車4輛）。
- 二、本件拍賣於本局公告（布）欄辦理公告外，另於本局全球資訊網站登錄拍賣相關資訊，並刊登報紙線上公告。
 - (一)拍賣時間：114年10月13日（星期一）下午3時。
 - (二)拍賣地點：本局2樓會議室。
 - (三)拍賣方式：公開舉行現場喊價拍賣。
- 三、本批拍賣標的物，統一於114年10月13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本局移置保管處所查勘車輛狀況；若僅詢問拍賣車輛售價、積欠稅費等相關資訊，自公告日起至拍賣前日下午5時止，致電本局保安警察隊(0836)25859分機2106洽詢。
- 四、中華民國國民（須年滿20歲）或政府登記合格之廠商，無不良廠商紀錄者，得參與拍賣，並於拍賣當日辦理資格審查，每人依標的應繳納保證金：汽車每輛新臺幣（以下同）1萬元，以現金繳納。

五、應備文件：

- (一)以個人名義參拍者，應檢附身分證、駕駛執照及印章。
- (二)以政府登記合格廠商名義參拍者，應檢附下列資格證明文件：
 - 1、營利事業登記證（如公司執照、設立或營業登記證、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核發合法登記、設立之證明文件）。
 - 2、最近一期有效納稅證明（營業稅繳款書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如為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代之）。
 - 3、授權委託書。

六、參拍人攜帶應備文件，於拍賣前10分鐘到達拍賣會場辦理資格審查，審查作業流程如下：

- (一)繳納保證金（汽車每輛：1萬元）。
- (二)出示參拍人（廠商）資格審查表辦理資格審查，始得進入拍賣會場參拍喊價。
- (三)由本局發給參與拍賣證明文件（保證金收據），始取得喊價權；於拍賣過程中，非經主持人同意，不得任意離場。
- (四)逾時到達、參拍人資格不符、保證金不足者，均不予受理。
- (五)本局在審查資格中，如對參拍人員或廠商資格有不明瞭時，得要求提出說明或文件補正。

七、有關拍賣區分：

- (一)欲辦理過戶登記領牌者：拍得人應以書面具結概括承受繳納原車輛積欠之各項罰鍰、稅費、移置費及其他必要費用後，由本局出具拍定證明文件予公路監理機關，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8條、第15條、第17條等規定，向公路監理機關申辦過戶或繳註銷重領牌照事宜。

- (二)拍得人拋棄承受者：拍得人應以書面具結拋棄承受原車輛積欠之各項稅費，車輛點交後由本局保安警察隊（交通業務）辦理車籍註銷及繳銷號牌登記等事宜；經拋棄承受後牌照需繳回管轄監理站逕行報廢，且不得再請領牌照。
- (三)拍得車輛價款於扣除違反道路交通管理條例規定應行繳納之罰鍰、移置費及其他相關稅費後，若有餘額，依法通知車輛所有權人領取；若通知後未領取，則依法辦理提存。

八、喊價及拍定：

- (一)拍賣官於拍賣時間，當眾宣布拍賣車輛編號及拍賣底價，由取得參拍權之參拍人喊價競拍，出價最高者，經由拍賣官覆誦該價格，並經覆誦3次，無再出更高價者，則由拍賣官宣布由其拍得該車輛；若於第3次覆誦前，有參拍人喊出更高價格者，則重新以最高價格再按上述程序覆誦，直到宣布拍定為止。
- (二)參拍人喊價低於拍賣底價者，喊價無效。
- (三)最低喊價金額：汽車為新臺幣1,000元/1次。

九、保證金於各階段拍賣完成後，未拍得者，應持本局保證金收據及退還保證金領據，於現場無息領回原繳納之保證金，始得離場。

十、拍得人於114年10月13日起10日內（工作天），應至本局秘書科（出納）一次繳清全部價款。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沒收所繳之全部保證金外，並予以停權1年不得參加本局車輛拍賣：

- (一)參拍人放棄拍得車輛，不履行其義務者。
- (二)參拍人逾期不繳納拍得車輛之價款者。

十一、停止拍賣部分或全部標的物時，由主持人於拍賣時當場宣布參拍人不得異議。

十二、本案拍賣標的物拍定後提領方式：

- (一)欲辦理重新過戶領牌使用者，須向監理機關辦理完成相關手續後，持證明文件至本局保安警察隊（交通業務）洽

領。

(二)具結放棄領牌使用者：持拍定價金收據證明及身分證明文件至本局保安警察隊（交通業務）洽領。

(三) 拍得之車輛由拍得人自行負責拖吊離場。

(四) 本局將拍賣汽車點交無誤後，拍得人員或廠商若途中發生一切意外及日後任何違法行為，均由拍得人員或廠商自行負責。

十三、本局拍賣車輛相關資訊所提供各車輛欠繳稅費、罰鍰等費用僅供參考，實際欠繳金額以管轄機關提供為主。

十四、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缺漏，以本機關網頁公告為準。

局長陳保安

連江縣警察局舉發違反道路交通處罰條例移置保管逾期未領回車輛清冊

編號	舉發單號	車輛所有人	車主戶籍地址	車號	車種	廠牌	顏色	車身號碼	引擎號碼	出廠年月	移置保管原因	管轄監理單位	備註
1	T60070642	世○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	臺北市南港區	RBQ-7231	租賃小客	馬自達	深紅	JM7BN3276H 1160031	無	2017年4月	使用註銷之牌照	臺北市區監理	南竿所
2	T60070648	黃○忠	臺南市仁德區 成功里	AFX-8278	自小客	國瑞	黑	ACV41-5012 317	1AZE023308	2007年1月	使用註銷之牌照	臺南監理站	南竿所
3	T60069319	鍾○章	雲林縣虎尾鎮西 安里	AZM-6270	自小客	馬自達	白	D2900068B	D2680188D	2013年10月	使用註銷之牌照	雲林監理站	南竿所
4	T60071771	林○歆	連江縣北竿鄉橋 仔村	WZ-2328	自小客	中華	銀	J5041243	4G18J02888A	2002年10月	酒駕	連江監理站	南竿所